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23-088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2. 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500 万元 - 3,000 万元	亏损：725.49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44.59% - 513.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200 万元 - 1,500 万元	亏损：1,918.01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62.56% - 178.21%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5 元/股 - 0.06 元/股	亏损：0.0145 元/股
营业收入（如适用）	98,000 万元 - 102,000 万元	106,926.15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如适用）	96,000 万元 - 100,000 万元	103,968.60 万元

注：扣除后营业收入指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截至

目前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业务受下游市场影响，订单不及预期，公司整体营收未实现预期增长，同比基本持平。但同时由于公司一季度销售的驱动电机产品结构改善，扁线电机及高压电机出货增加，以及智能控制器产品销售占比增加，公司综合营业毛利率同比增加约 3.4%，公司实现扣非经营性净利润扭亏为盈。

2、公司于 2023 年 3 月份转让控股子公司绿脉城市交通（欧洲）有限公司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119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6 日